

# 今年无车日主题为“我们的街道、我们的选择” 记者走上街头倾听市民选择—— 公共交通愈便利 绿色出行愈受宠

本报记者 裴其娟 聂春洁 黄永东 文 宋 晔 图

今天是第8个全国城市无车日，今年无车日的主题是“我们的街道、我们的选择”。每日出行，您的选择是什么？“无车”出行，方便在哪里，又难在哪里？本报记者走上街头，进行了实地体验和采访。



上下班高峰期，城市主干道压力巨大。



骑行是城市中一道风景，也是对绿色出行的生动宣传。

## 公共交通越来越方便

3年前，市民李女士就职的公司从桐柏路迁到郑东新区商务内环，当时愁坏了家住西环的李女士。骑电动车到东区，担心电量不足；乘公交要多次换乘，单程最快也要一个半小时；自己开车，花费高，还怕早晚高峰堵车。2013年年底，地铁一号线开通运营，李女士马上选择了“公交+地铁”的出行方式；今年6月，三环快速公交开通，李女士上班又多了一种选择：乘坐B3到中州大道红专路站再免费换乘B19，单程只需花一元钱，每天上下班的交通成本几乎可以忽略不计。

2012年郑州发布《畅通郑州白皮书（2012—2014）》，提出按照“公交是民生，公交是形象，公交要优先，公交当自强”的原则，以建设“公交都市”示范城市为契机，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当时提出的目标是，至2014年底，常规公交线路达到300条，线路总长度4621公里，有效形成快速公交、干线公交、支线公交和微型公交互为补充的“四级公交网络”。万人公交车保有量达到18标台以上，确保“主城区500米上车，5分钟换乘”。地铁一号线一期投入运营，承载市区10%的公共客运量。公共交通分担率将达到40%左右，基本确立公共交通在城市居民出行中的主体地位。

今年6月，郑州三环快速公交开通后，与现有二环上的B1快速公交主线形成了“双环快速公共交通运营模式”，开创了全国首个在二环、三环道路上建设“双环”快速公交运营模式，为市民绿色出行提供了有力保障。截至今年6月底，郑州公交已有线路288条，公交车辆达到6176台，空调车辆数5099台，占总车辆数的82.56%。郑州地铁一号线开通以来，截至目前已累计开行60627列次电客车，安全运行157.80万列公里，列车平均正点率99.78%。目前地铁一号线共有列车25列，下一步计划新增列车2列，年内将高峰期行车间隔压缩为6分10秒以内。

“虽然坐公交更省钱，但遇到雨天，还是坐地铁更可靠，目前市区施工路段多，很多路口雨天易拥堵。”李女士表示，她也清楚，有施工意味着这些路段以后会更通畅，“城市在快速发展，难免会有阵痛期，想到未来郑州路更宽、交通更便捷，现在这些困难还是可以忍耐的。”

## 交通需求是出行选择关键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随着快速公交、地铁的开通，越来越多的私家车主放弃开车，选择了更加经济、环保的出行方式。

在市委工作的李先生就是其中之一。5年前，他为了回老家洛阳方便买了私家车，那时几乎每周都要开车回老家一次，平时也习惯在市区开车。1年前他把老母亲接到郑州跟自己一起生活后，开车次数大大减少。特别是现在随着地铁开通，出去办事远的话就乘地铁、公交，近的话骑自行车，“时间跟开车差不多，还不用为停车烦恼！”

采访中，记者也了解到，因交通需求不同，市民对弃车乘公交态度各异。

市民丁先生是一位高校教师，家住中原区嵩山路附近，而上班地点位于惠济区天河路。从家开车去学校，每天上下班单程25公里，一个月油钱至少得600元。“尽管这样，短期内还无法放弃开车。”他说，因为从家到上班地点没有直达公交车，需转两三次车才能到单位。而学校开的通勤班车时间卡得严，一旦赶不上就很麻烦。

某房地产公司副总经理许先生家住经二路，上班地点在桐柏路西站附近。现在每天至少有30公里的路程要开车，为了避开交通高峰期，

他早晨会选择早出发一会儿。说起堵车的烦恼、环保的问题，他说都能理解，但有一点决定了他很难放弃开车：有时一个上午要去好几个地点办事，而公交车不能保证随时有，来回等车、转车，时间耗不起。

许多人表示，如果是固定上班族，上下班地点不是非常远，公共交通方式能顺畅直达，乘公交是很好的选择，但如果上班地点很远，要转两三次公交，时间上不能保证，还是会选择自己开车。而大多数商务人士，因为不确定性出行要求很多，短期内让他们放弃开车乘公交还无法实现。

## 低碳出行道路环境还需优化

连续十多天阴雨之后，郑州20日迎来了秋高气爽的好天气。在中原西路生态廊道，记者遇到了骑着赛车的61岁乔先生，“周末没事，从荣阳骑过来活动一下身体！”乔先生说，“廊道里空气好，有专门的自行车道，骑车出一身汗，特别舒畅！”目前，郑州市已建好的中原西路、四港联动大道、金水东路等生态廊道，体现了“公交进港湾，行走在中间，辅道在两边，休闲在林间”的理念，受到了人们的追捧。

但市区一些路段的占道停车问题，让人很是烦恼。记者前两天在文

化官路采访时，遇到在中原区外国语小学接孩子的秦女士，她说：“我是走路来的，人行道上到处停的都是车，走着真不方便。”记者顺着她指的方向看去，只见人行道上的确无序地停放着许多汽车、电动车等，有的地方仅容一人通过。

占道停车和占道经营是城市管理中的顽症，在兴华街、政七街、黄河路与经八路交叉口附近，本该供行人通行的人行道不少变成了停车场，行人被“赶”到非机动车道上，非机动车被“赶”到快车道上，混乱了交通秩序，影响了市民步行或骑自行车出行

的便捷性。

“人行道是城市道路不可少的一部分，是为了保证行人和车辆分离。人行道之所以常被随意占用，就是因为维护行人路权的力度不够大，路权经常处于软弱的状态。”采访中，一位城建系统工作人员表示，有什么样的道路环境，就会有什么样的出行选择，只有加大执法力度，维护好慢车道、人行道功能，保证车辆行人各行其道，步行或骑自行车的道路环境好了，才会有更多的市民愿意选择这种低碳环保的出行方式，城市汽车尾气才会有效减少。

## 郑大2015年拟招收4600名硕士研究生

本报讯(记者 王红)昨日，郑州大学研究生院公布了2015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明年郑大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4600名，比2014年招生计划增加400人。

2015年郑大278个专业(含19种专业学位授权点)意向计划招收硕士研究生4600名(含推荐免试生)，其中，学术型硕士研究生2500名，专业型硕士研究生2100名。

郑大招收的硕士研究生分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两种。学术型研究生实行以三年为基础的弹性学制，专业型研究生的学制2~3年。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按教育部规定进行统一网上报名。已被郑大接收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报考郑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图书情报硕士、美术学院、音乐学院的考生，必须到郑州大学报考点进行确认报名。其他考生到本人户口或工作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进行确认报名。报考点现场确认时间为2014年11月10日至11月14日。

## 全省考研推免生28日起填报志愿

本报讯(记者 王红)昨日，记者从省招办获悉，2015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网上平台即日起面向考生开放。

根据教育部要求，今年统一建立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作为推免工作统一的信息备案公开平台和网上报名录取系统。9月25日前，所有具备推荐资格的高校将把推免生名单上报至该系统。即日起，我省考生可在系统进行注册、查询本人推免生资格及相关政策，并填报个人资料信息。9月28日至10月25日，推免生可通过该系统填写报考志愿、接收并确认招生单位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

按照规定，推免生(含推免硕士生和直博生)资格审核确认、报考、录取以及备案公开等相关工作均须通过推免服务系统进行。

## 掌上医疗体验 挂号仅需一分钱

本报讯(记者 汪辉 通讯员 马霖)昨日，记者从郑州人民医院了解到，郑州人民医院医疗集团推出掌上医疗体验活动，从9月22日至12月31日，凡使用郑州人民医院掌上医疗支付宝服务窗挂号的患者，不管是专家号还是平诊号，均可享受一分钱挂号的优惠。

所谓“掌上医疗”，是指郑州人民医院医疗集团联合支付宝推出的“支付宝服务窗”项目，患者可以在手机上完成挂号、候诊、交费、取报告等就诊全流程，还能对医院进行评价，大幅缩短就医时间。“支付宝服务窗”操作非常简单，只需使用支付宝钱包关注“郑州人民医院”并绑定诊疗卡号，就可进行挂号、候诊、交费。与传统就医流程相比，使用支付宝钱包就医时间可节省一半以上。

持健康卡的患者只需到医院窗口激活，然后在“服务窗”设置绑定健康卡即可。使用医保的患者，用支付宝支付诊费后到人工窗口刷取医保卡内的相应金额，随后支付宝钱包会自动退还已支付诊费。各地自费患者均可使用支付宝就诊。

## 首届慈善公益跳蚤市场开市

本报讯(记者 李娜 实习生 李阳)昨日，郑州慈善总会联合365夜绘本馆开展的首届慈善公益跳蚤市场活动在郑东新区七里河广场举办，我市50多个家庭参与。

慈善公益跳蚤市场中，义卖、交换的物品有儿童书籍、文具、用品、衣服、自制品等。摊主由各家庭的孩子担任，每个摊位都摆放着义卖的物品，交易所得捐给慈善总会。活动结束后，所得善款将定向用于救助我市困境儿童。

“我今天卖了4本漫画书，钱都捐出去了。我想帮助那些跟我一样大、上不起学的小伙伴。”4岁半的小女孩汪羽涵说。

相关负责人介绍，开展跳蚤市场公益活动，旨在培养儿童社会实践、沟通和动手能力，也从小培养他们的爱心。

## 郑州市财政局 郑州市国家税务局 郑州市地方税务局 郑州新区国家税务局 郑州新区地方税务局 河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 关于开展发票摇号活动的公告

为继续加大“以票控税”力度，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促进纳税人合法、规范使用发票，提高消费者依法索取发票的积极性，为加快中原经济区建设提供良好的经营环境，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提高刮刮有奖发票布奖率和继续开展发票二次摇号活动的通知》(郑政办〔2011〕89号)，郑州市人民政府决定于2014年10月29日上午10:00在郑州市地方税务局四楼会议室举办发票摇号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发票摇号活动的参加条件

(一)参加摇奖的发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开具发票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顺序、栏目，全部联次一次性如实开具，并加盖发票专用章”的规定。

(二)参加摇号活动的发票必须是个人消费取得的合法有效且已开具的发票。

(三)国税发票参加摇号活动的范围

1.参加摇号活动的机打发票必须是2010年7月1日起在郑州市辖区(含郑州新区)内发售开具的河南省国家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不包括发票代码第8-12位为20054(带抵扣联发票)、20076(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20085(二手车销售统一发票)、企业抬头发票)。

2.河南省国家税务局通用定额发票。

(四)地税发票参加摇号活动的范围

1.参加摇号活动的“定额发票”必须是票面印有刮奖区的“河南省地方税务局通用定额发票”。

2.参加摇号活动的“河南省地方税务局通用机打发票”必须是2010年7月1日以后通过互联网在线开具的发票。

二、参加摇号活动的登记方式

(一)国税发票登记方式：  
登录郑州市国家税务局网站(zz.12366.ha.cn)“特色栏目——发票抽奖录入”模块和郑州新区国家税务局网站(zzxq.12366.ha.cn)“涉税查询——发票查询”模块，按照页面提示输入发票相关信息。

(二)地税发票登记方式：  
1.拨打12366—2，根据语音提示输入发票代码、发票号码、密码等相关信息。  
2.移动用户编辑短信“15#发票代码#发票号码#密码#”发送到123662。  
3.登录河南省地方税务局网站(http://www.ha-1-tax.gov.cn)“发票信息查询”模块，按照页面提示输入发票相关信息。  
4.拨打12580，按“0”号键，根据人工提示报告发票代码、发票号码、密码等相关信息。

(三)参加本次国、地税发票摇号活动的发票登记截止日期为：2014年4月1日—2014年9月30日。

三、奖项设置

国税部门(包括郑州市国家税务局、郑州新区国家税务局)、地税部门(包括郑州市地方税务局、郑州新区地方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分别摇号，摇号产生以下奖项：

一等奖6名，国税、地税部门各3名，奖励价值8万元~10万元家庭轿车一辆；  
二等奖8名，国税、地税部门各4名，奖励价值10000元左右的家用电器一套；  
三等奖100名，国税、地税部门各50名，奖励价值2000元左右的物品。

奖品均含个人所得税。

四、摇号方法

(一)摇号活动本着“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统一摇号软件、统一启动时间、统一宣传内容、统一发布公告、统一奖项、统一摇号日期、统一发布中奖号码、统一颁奖时间。

(二)邀请部分纳税人代表和有意参加本次摇号的相关群众代表，在公证部门、新闻媒体、现场观众的监督下采取电脑随机摇号的方式，按照奖项的设置，依照从低到高的顺序

从消费者已登记的有效发票中摇出中奖号码。

(三)每张发票有一次中奖机会。

五、兑奖办法

(一)郑州市国家税务局、郑州市地方税务局、郑州新区国家税务局、郑州新区地方税务局、河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按照开具发票的纳税人的管辖权限分别兑奖。

(二)自中奖号码公布之日起30日内为兑奖时间(兑奖截止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顺延1天)，逾期未兑奖的视为自动放弃兑奖。

(三)中奖者兑奖时，应与中奖号码一致的发票原件和有效身份证件，经兑奖税务机关确认无误后，加盖“已兑奖”戳记，并留存复印件后即可兑奖。

(四)中奖者可在税务机关指定的兑奖地点办理兑奖手续。

(五)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兑奖：  
1.私自印制、伪造、变造的发票；  
2.未按规定缴销的发票；  
3.未加盖发票专用章的发票；  
4.票面破损、污染严重、无法辨认票面内容

或涂改的发票；  
5.超过兑奖时间的发票；  
6.兑奖人不能提供有效身份证件；  
7.转借、虚开的发票；  
8.已作为单位消费入账的发票(如已加盖发票鉴别章或在发票上签署有关报损审批意见等)；  
9.其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的行为。

六、中奖号码的发布

(一)中奖号码同时在《郑州日报》、《郑州晚报》刊登。

(二)在郑州市人民政府网站、郑州市财政局网站、郑州市国家税务局网站、郑州市地方税务局网站、郑州新区国家税务局网站、郑州新区地方税务局网站、河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网站予以公布。

(三)在各办税服务厅、基层税务所、大型集贸市场及社区张贴公告。

七、注意事项

(一)活动中如消费者对假发票进行举报并查实的，税务机关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奖励，并严格为举报人保密。

(二)本次活动未尽事宜，由摇号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郑州市财政局  
郑州市国家税务局  
郑州市地方税务局  
郑州新区国家税务局  
郑州新区地方税务局  
河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2014年9月22日